

曾点之志与儒家“仁”的践行方式

——关于《论语·侍坐》的重新解读

○ 李汉兴

(吕梁学院 思想政治系,山西 吕梁 033000)

[摘要]历代学者对《论语·侍坐》的理解存在很大的分歧。在儒学发展史上,程、朱一致把常人曾点拨高为圣贤,这与常识不符。宋以后很多学者对孔子“与点”作失落情绪解读,忽略了原始儒学强调“能近取譬”这一“仁”的践行方式。作为原始儒学的核心价值“仁”,有着“博施济众”与“能近取譬”两方面的践行方式,本文通过讨论曾点志向与“能近取譬”的一致性,以此推测这是孔子“与点”的原因。

[关键词]能近取譬;为师;失落情绪

一、“能近取譬”与曾点的选择

关于曾点的志趣所在,历来不乏争执,这一争执事出《论语·先进》:

“点!尔何如?”

鼓瑟希,铿尔,舍瑟而作,对曰:“异乎三子者之撰。”

子曰:“何伤乎?亦各言其志也。”

曰:“莫春者,春服既成,冠者五、六人,童子六、七人,浴乎沂,风乎舞雩,咏而归。”

夫子喟然叹曰:“吾与点也!”^[1]

据钱穆先生考证,此章问答在孔子五十岁仕鲁以前,钱穆先生说:“若以三十期曾后始授徒设教计之,前后共近二十年。此为孔子第一之教育生涯。其前期弟子中著名者,有颜无繇、仲由、曾点、冉伯牛、闵损、冉求、仲弓、宰我、颜回、高柴、公西赤诸人。”^[2]

作者简介:李汉兴,哲学博士研究生,吕梁学院思想政治系讲师,主要从事中国哲学研究。

在“四子”侍坐时，子路、冉有、公西华都流露出从政的理想，唯独曾点表现出与众不同的一面，对从政没有兴趣。面对这一情形，素来以传承文化、安邦定国为志向的孔子却发出“吾与点”的感喟，多少有些出人意料。后来人对孔子“吾与点”的感喟作出种种猜测正是与孔子这一“反常”应对有关。

在儒学史上，较早地谈及曾点故事的是孟子，他说：“如琴张、曾皙、牧皮者，孔子之所谓狂矣。”^[3]虽然今人往往视“狂”为负面性格，但孔子对“狂者”持肯定态度：“不得中行而与之，必也狂狷乎！狂者进取，狷者有所不为也。”^[4]孔子认为，“狂者”最本质的特征乃是其进取的性格。

就曾点所言个人志向，其所涉及不过“浴乎沂，风乎舞雩，咏而归”，他似乎更像一个“玩家”，与“进取”没有联系。所以，要理解曾点的“进取”既需要真正了解曾点的志向，又需要全面理解儒家“仁”的践行方式。

虽然“仁”通常被解释为“爱人”，是一种高尚的道德品质，但孔子所谓“仁”不仅仅是内在的道德品质，同时也包括了一些实践行为：“子贡曰：‘如有博施于民而能济众，何如？可谓仁乎？’子曰：‘何事于仁！必也圣乎？尧、舜其犹病诸！夫仁者，己欲立而立人，己欲达而达人。能近取譬，可谓仁之方也已。’”^[5]就这一段看来，“仁”的践行方式不仅仅包括“博施济众”，而且也包括“能近取譬”。

“博施济众”儒家理想虽然很美好，但做到这一点极其不易。事实上，“博施济众”需要以身居要位为条件，需要得到最高统治者的认可，实不是个人一厢情愿的事。即使身居要位也不一定如愿实现这一理想，还需要得到当时最高统治者的支持，故朱子说：“仁固能博施济众，然必得时得位，方做得这事。”^[6]在朱子看来，实现“博施济众”的理想既需要“得时”，同时也需要“得位”，这些要件缺一不可。

因为“博施济众”这一宏大理想连政治领袖尧、舜尚且不能做好，而子贡在当时也仅仅是小有所成，所以他谈论的理想不切合实际！就子贡而言，究竟以何种方式践行“仁”？孔子给出的答案并不是“博施济众”，而是“能近取譬”。

对于《论语·雍也》第三十则，朱子和门人曾经展开深入的讨论，其中一个共同看法乃是认为孔子嫌“子贡驰骛高远，不从低处做起”^[7]，因此告之以“能近取譬”。对于“能近取譬，可谓仁之方也已”这一句，杨伯峻先生作如是翻译：“能够就眼下的事实选择例子一步步去做，可以说是实践仁道的方法了。”^[8]综合起来看，不妨将“能近取譬”理解为浅近的“仁”的践行方式。

在答问“子奚不为政”时，孔子说：“《书》云：‘孝乎惟孝，友于兄弟，施于有政。’是亦为政，奚其为为政？”^[9]有人询问孔子不出仕的原因，孔子引《周书·君陈》篇语作答复，他表示“孝”“友”也就是一种“为政”。虽然“孝”“友”是生活中的日常性事务，相对于“博施济众”是微不足道的，但在孔子看来这是一种变相的“为政”，其意义亦不可小觑。

钱穆先生认为这一言论为孔子五十岁仕鲁之前，他说：“但在孔子之意，出仕为政，乃所以行道。其他一切人事亦皆所以行道。家事亦犹国事，果使出仕为

政而不获行道,则转不如居家孝友犹得行子道之为愈。其答或人之问,见其言缓意峻。此章或在适齐前,或在自齐返鲁后,不可定。”^[10]虽然“适齐前,或在自齐返鲁后”不可确定,但肯定是在五十岁仕鲁以前,故可籍此了解孔子当时的思想。

就《侍坐》篇而言,其内容为孔子师徒之间的谈话。师徒之间相处日久,都会了解对方的情况。由于他们都是知己知彼,有些事情虽然没有明言,但大家自是心知肚明的。曾点究竟作何思何想,作为其师的孔子肯定是有所耳闻的。曾点选择不仕,显然不是以“博施济众”为志向,但他可能以适合自己特点的方式践行“仁”,孔子应该知道这一点。刘宝楠《论语正义》记载:“汉《唐扶颂》‘四远童冠,振衣受业。……五六六七,化道若神’。此以童冠为曾点弟子,是《鲁论》之说。”^[11]这是曾点表达了对为师这一行业的兴趣。

冯友兰先生说:“所谓儒,是一种有知识有学问之专家,他们散在民间,以为人教书相礼为生。……乃因贵族政治崩坏之后,以前在宫的专家,失其世职,散在民间,或有知识的贵族,因落魄而亦靠其知识生活。”^[12]从“儒”的起源看,教书本来就是他们的谋身手段之一,曾点的选择正是对儒家本行的热心。

据《孔子家语》记载,曾点与儿子曾参在瓜地一起锄草,曾参因不小心误损了一株瓜苗遭父亲的棍棒殴打。在曾点的严教之下,曾参成为历史上著名的教育家与思想家。以曾参后来的成绩,可以窥见曾点对教育的重视。

就孔子来说,他以“老者安之,朋友信之,少者怀之”为志向,自然也极为重视“博施济众”。但“博施济众”需要以“得时得位”为条件,普通儒家士子根本做不到这一点,因此他又将“能近取譬”列为践行“仁”的方式,使得如曾点一类游离于政治中心以外的儒家士子通过一些切实可行的方式践行“仁”。曾点选择为师而不是为官,以一种浅近的方式践行“仁”,这一选择并不和儒家理念冲突,自然会被孔子认可。

二、宋明理学的两种解读

宋明学者对曾点的理解有两种,第一种是以程朱为代表,把曾点看成了一位境界高远的圣贤,第二种是以陆、王为代表,将曾点视为个性疏放的狂者。将曾点看成圣贤是从程颢开始的,程颢说:“孔子‘与点’,盖与圣人之志同,便是尧、舜气象也,诚‘异三子者之撰’,特行有不拚焉者,真所谓狂矣。子路等所见者小。子路只为不达‘为国以礼’道理,所以为夫子笑;若知‘为国以礼’之道,便却是这气象也。”^[13]程颢的解读留下两个明显的疑问,第一,曾点虽然“与圣人之志同”,但也仅仅是与圣人之“志”同,如何能得出曾点“便是尧、舜气象也”的结论?第二,既是“尧、舜气象”,又是如何得出一个“真所谓狂矣”的结论?这是否意味“尧、舜气象”也是“狂者”气象?曾点究竟是“尧、舜气象”还是“真所谓狂”的“狂者”气象,程颢的阐释是有破绽的!

程颢弟子谢良佐说:“真正季路、冉求之言,不得人才做不得。然常怀此意

在胸中,在曾点看著正可笑耳。学者不可著一事在胸中,才著些事,便不得其正。且道曾点有甚事?列子御风事近之,然易做,只是无心,近于忘。是将此事横在肚里,一如子路、冉子相似,便被他曾点冷眼看他,只管独对春风吟咏,肚里浑没些能解,岂不快活”。^[14]既然是曾点“冷眼看他”,则意味着一切都被其看穿,至多只是会心一笑而已,无需嘖嘖不休地追问。实际情形是曾点跟在孔子后面连续追问“夫三子者之言何如”“夫子何哂由也”,可见曾点并不是万事洞明的圣贤。后世诸多学者都认为谢良佐是二程众弟子中最具创造性的一位,此处所谓“曾点看著正可笑耳”“且道曾点有甚事”“被他曾点冷眼看”等等都是谢良佐在充分发挥自己的想象力的基础上“创造”出来的。

到了南宋,朱子曾对包括谢良佐在内的所有程门高弟提出过尖锐的批评。事实上,朱子本人对“吾与点”的解释也不乏天才的发挥:“曾点之学,盖有以见夫人欲尽处,天理流行,随处充满,无少欠缺,故其动静之际,从容如此。而其言志,则又不过即其所居之位,乐其日用之常,初无舍己为人之意,而其胸次悠然,直与天地万物上下同流,各得其所之妙,隐然自见于言外,视三子之规规于事为之末者,其气象不侔矣。故夫子叹息而深许之。”^[15]“胸次”一词是儒家的用语,相当于佛家的“境界”。在宋明理学中,“胸次悠然”常用来描述类似陶渊明、周敦颐一类的精神境界。朱子称曾点“胸次悠然,直与天地万物上下同流,各得其所之妙”,盛赞其境界极高,俨然是一位圣贤。因为曾经得到孔子的认可,朱子就得把一个“二等生”的曾点打造成一位圣贤,至于被孔子认可度更高的颜回又该如何处置?所以朱子的解释也不能令人满意。不过朱子承认“而其言志,则又不过即其所居之位,乐其日用之常”,这一点符合基本事实。

朱子虽然为集理学之大成者,但其学术也经历了坎坎坷坷,直到南宋末年才得到官方认可。至于朱学被定为一尊,则是在明代初年的事。为了加强政治统治,明成祖制定统一的思想文化政策,他下令胡广等人编撰《四书大全》《五经大全》以及《性理大全》三部理学巨著。《四书大全》是朱子《四书章句集注》的增订本,其所辑录旨在发挥朱子《四书章句集注》中注文之义,至于朱子的《集注》原文,包括曾点志向问题的解读,都是照录不改。在明初独尊朱学的情况下,一些大儒对曾点志向的解读一般不超出朱子定下的基调。

与程、朱“圣贤”解读的相比较,陆、王的“狂者”解读更接近基本常识。陆九渊虽为一代大儒,其实在相当长的时间内他又是一位“讲习”为乐的教书先生,在他很年轻的时候就写了一首诗,表达了他和曾点志趣相投的一面:“讲习岂无乐,钻磨未有涯。书非贵口诵,学必到心斋。酒可陶吾性,诗堪述所怀。谁言曾点志,吾得与之偕。”^[16]陆九渊言曾点的志趣在于“讲习”,他认为曾点对为师这一行业充满兴趣。

实际上,一代大儒王阳明也不回避曾点志向问题。居越以后,常与学者讨论曾点气象,不过,他也是将曾点从圣贤打回为狂者:“中秋白月如昼,先生命传者设席于碧霞池上,门人在侍者百余人。酒半酣……先生见诸生兴剧,退而作诗,

有‘铿然舍瑟春风里,点也虽狂得我情’之句。”^[17]显然,王阳明认为曾点不是圣贤,而是狂者。

相对于其他理学大家,王阳明更热衷于讲学。在赴贵州龙场之前,他已开始收弟子。其后,在贵州、南赣,无论公务多么繁忙,他始终没有中断讲学,其门生弟子遍布全国各地。居越后,王阳明更是专心于讲学。这一时期他广收门徒,学生常多达数百人。由于人数过多,王阳明连他们的姓名都记不全。慕名前来求学的不仅人数多,而且周转快,差不多每月都要搞一次辞旧迎新。

王阳明不但自己热衷于讲学,而且勉励弟子讲学。王阳明的弟子们当然没有辜负老师的希望,他们同样热衷于讲学,其中最著名的当为王艮。王艮“入山林求会隐逸,过市井启发愚蒙”^[18],他把教学场所搬到平民百姓的生活空间。王艮的教育对象十分广泛,既有有声望的学者,也有农民、小商贩、樵夫、陶工等社会下层人物。王艮既不出仕,亦不归隐,而是选择讲学,通过浅近的方式传播儒家思想。

就一些基本常识看,曾点其为人学有以下几个方面的特征:第一,就个人性格而言,曾点无疑有着“疏放”“洒落”的一面,并不是以“敬畏”“整齐”“严肃”作为其性格特色;第二,就个人价值取向而言,曾点无疑是儒门中人,非“鄙薄仁义”的庄、列之徒;第三,就个人志趣而言,曾点虽然对从政没有兴趣,但并非内心无牵无挂,而是热衷教育。所以说,陆王对曾点的理解接近于常识。

三、针对“失落情绪”说的质疑

与程朱、陆王不同,其后的一些学者文人对孔子“吾与点”作一种“失落情绪”的解读,清代文豪袁枚就是其中一位。袁枚在《〈论语〉解》中说:“圣人无一日忘天下,子路能兵,冉有能足民,公西华能礼乐,倘明王复作,天下宗予,与二三子各行其志,则东周之复,期月而已可也。无如辙环天下,终于吾道之不行,不如沂水春风,一歌一浴,较浮海居夷,其乐殊胜。盖三子之言毕,而夫子心伤矣。适曾点旷达之言,泠然入耳,遂不觉叹而与之,非果与圣心契合也。如果与圣心契合,在夫子当莞尔而笑,不当喟然而叹。”^[19]

就《论语》的整体内容来看,孔子确实有时命不济的叹息,他说:“道之将行也与,命也;道之将废也与,命也。公伯寮其如命何!”^[20]。这明显是孔子仕鲁其间遇到困难时的言论,不可以此佐证“侍坐”篇孔子有“失落情绪”。

根据《论语》的记载,孔子有时踌躇满志,有时失望悲观。后世学者文人将“吾与点”看作是一时的悲观情绪也不是匪夷所思,因为圣人也经历着种种人生的不幸与苦痛,所以也会有个人的喜怒哀乐。假设孔子对“三子”参与政治的积极态度嗤之以鼻,同时发出“吾与点”的喟然一叹,两者形成鲜明的对比,那么“失落情绪”说是成立的。假设在曾点的追问之下孔子将“三子”的追求归于“浮云”,那么“侍坐”篇作失落情绪理解也是成立的。然而孔子对“为国以礼”并没有怀疑,他以连续三个“非邦也与”来回答曾点,意在强调治国不论大小都要严

肃对待,所有这一切都与“浮云”无涉。

《论语·阳货》篇有一则著名的纪事有助于了解孔子当时的心情:“公山弗扰以费畔,召,子欲往。子路不说,曰:‘未之也已,何必公山氏之之也?’子曰:‘夫召我者,而岂徒哉?如有用我者,吾其为东周乎?’”^[21]这个故事描写孔子面对叛臣的招募流露出一副跃跃欲试的神情。子路之所以持反对态度并不是因为公山弗扰有叛逆之心,而是认为孔子去做一家宰太屈就。但孔子抱一番行道救世之心希望有机会在政治上有所作为,他希望藉此机会打造一个继“三代”而起的“东周”。即使是叛臣的招募孔子亦怦然心动,由此可以想见孔子不会断然否定“三子”的追求。

“公山弗扰以费畔”发生在定公八年,《史记》上有明确的记载:“定公八年,公山不狃不得意于季氏,因阳虎为乱,欲废三桓之适,更立其庶孽阳虎素所善者,遂执季桓子。桓子诈之,得脱。”^[22]公山弗扰就是公山不狃。定公九年,孔子仕鲁,这有见于《史记·孔子世家》:“定公九年,阳虎奔于齐。其后,定公用孔子为中都宰。一年,由中都宰为司空,由司空为大司寇。”^[23]按时间推算,这个故事也发生在孔子仕鲁之前。这一时段和“侍坐”大致为同一时段,所以认定孔子因政治失意表现出失落情绪是不合理的。

面对曾点的追问,孔子以“亦各言其志也已矣”作答复,可见孔子认为他们个人志向虽不同,但在大方向上都不存在问题。换言之,孔子对“三子”热衷为官是肯定的,对曾点热衷于为师也是肯定的。

不过,孔子对“三子”的批评也是明显的,但批评仅仅是针对各人为政的方式方法,而非针对“三子”的为官理想。至于如何为政,孔子提出了三条原则,而且这三条原则的意义也是不等的:“子贡问政。子曰:‘足食,足兵,民信之矣。’子贡曰:‘必不得已而去,于斯三者何先?’曰:‘去兵!’子贡曰:‘必不得已而去,于斯二者何先?’曰:‘去食!自古皆有死,民无信不立。’”^[24]国防可以不要,经济可以不发展,但维护信仰和社会信用体系的措施不能不要,孔子认为这正是人民安生立命的根本,它在政治上比人民吃饱饭更为重要。在今人看来,这似乎有些不近人情,但这恰恰就是孔子本人的价值取向。当孔子问及子路的志向,子路以“比及三年,可使有勇,且知方也”作回应。孔子最为重视的是民众的信仰和政府的信用,而子路最为重视的为作战能力,师徒间的观念差异立即凸现出来!

《礼记·礼运》说:“圣人所以治人七情,修十义,讲信修睦,尚辞让,去争夺,舍礼何以治之?”^[25]“尚辞让、去争夺”的礼之主旨贯穿在先秦儒家思想中。争夺和辞让就是一对矛盾,所以孔子和子路的做人方式也有对立的一面。

就孔子本人来说,他虽热衷于道义但绝不拒绝财富,他说:“富而可求也,虽执鞭之士,吾亦为之。如不可求,从吾所好。”^[26]当然,孔子也不贪婪:“自行束修以上,吾未尝无诲焉!”^[27]只要送上一点点肉,孔子就会认真履行教育的职责。对于他人追求财富,孔子也没有持反对态度:“富与贵是人之所欲也,不以其道得之,不处也;贫与贱是人之所恶也,不以其道得之,不去也。”^[28]在孔子看来,富

贵是人都希望得到的,贫贱是人们都不想遭遇的。孔子的深刻在于他反对不当得利,反对以不正当的手段去谋求富贵。

先秦的儒者希望天下的百姓能过上好日子,因而不会反对百姓的基本物质利益追求。同时他们也深知能真正过上好日子并非易事,所以他们的治国方略有一个整体的规划。在孔子的心目中,这一整体的规划包含了“富”和“教”两个方面:“子适卫,冉有仆。子曰:‘庶矣哉!’冉有曰:‘既庶矣,又何加焉?’曰:‘富之。’曰:‘既富矣,又何加焉?’曰:‘教之。’”^[29]在“侍坐”时,冉有表示自己胜任“足民”,而不胜任“礼乐”。在孔子看来,国家不论大小礼乐都不可忽视。冉有仅仅热衷于理财,故而其选择不能为孔子满意。

公西华年龄最小,所以排在最后。公西华的理想是“宗庙之事,如会同,端章甫,愿为小相焉”。在孔子看来,君子“当仁不让”,公西华还是有些过谦。

至于夫子何以喟然而叹,其所叹非为他个人命途多舛,亦非叹世道无药可医,实叹“博施济众”之艰难、“为政”极其复杂,而年轻人对此多没有体会。在此时段,孔子曾试图到齐国谋一职位,最终未能如愿。谋一职位尚且不易,遑论“博施济众”了!

对于绝大多数儒家士子来说,“博施济众”其实是走不通。即使“博施济众”走不通,也并不意味着只剩下“茫然彷徨乎尘垢之外,逍遥乎无为之业”的路子可走^[30],因为在“博施济众”“逍遥乎无为”之外还有“能近取譬”这一路子。曾点在明白本人做不了大事的情形之下选择做一些具体事务,在日常人伦中以浅近的方式践行儒道,这何尝不是一个明智的选择,这可能是孔子“与点”的原因。

注释:

[1][4][5][8][9][20][21][24][26][27][28][29]杨伯峻:《论语译注》,北京:中华书局,1980年,第118-119、158、65、65、20、157、182、126、69、68、36、136-137页。

[2][10]钱穆:《孔子传》,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05年,第21、18页。

[3]杨伯峻:《孟子译注》,北京:中华书局,1960年,第341页。

[6][7]黎靖德:《朱子语类》,北京:中华书局,1986年,第841、841页。

[11][清]刘宝楠:《论语正义》,北京:中华书局出版社,1990年,第480页。

[12]冯友兰:《中国哲学史》(下),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2000年,第362页。

[13][宋]程颢、程颐:《二程集》,北京:中华书局出版社,1981年,第136页。

[14][清]黄宗羲:《宋元学案》(卷二),北京:中华书局出版社,1981年,第924页。

[15][宋]朱熹:《四书章句集注》,北京:中华书局出版社,1983年,第130页。

[16]祁润兴:《陆九渊评传》,南京:南京大学出版社,1998年,第82页。

[17][明]王守仁:《王阳明全集》,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2年,第1291页。

[18]龚杰:《王艮评传》,南京:南京大学出版社,1998年,第122页。

[19][清]袁枚:《小仓山房诗文集》,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8年,第1671-1672页。

[22][23][汉]司马迁:《史记》(评注本),长沙:岳麓书社,2004年,第764、746页。

[25]王文锦:《礼记译解》,北京:中华书局,2001年,第299页。

[30]陈鼓应:《庄子今注今译》,北京:商务印书馆,2007年,第288页。

[责任编辑:流金]